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承辦人：科員 洪慧真
電話：04-22289111*54703
傳真：04-25260640
電子信箱：jessic444@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南區國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17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體字第11300498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7040000E_1130049879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辦理「第七屆學校環境教育實作競賽」簡章1份，請各校踴躍報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3年6月11日臺教資(六)字第1132702313號函辦理。
- 二、為落實國家環境教育綱領及環境教育議題融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學習規劃，推展學校環境行動，並實踐淨零綠生活目標，教育部爰辦理旨揭競賽。
- 三、旨揭競賽內容重點說明如下：
 - (一)參加對象：國小組(國小四至六年級學生)、國中組(七至九年級學生)。
 - (二)實作競賽型式：以環境教育項下「環境倫理、永續發展、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能源資源永續利用」五大學習主題作為規劃競賽作品主軸方向，以實踐環境行動或產出作品之型式，尋求環境問題解方並展現實務應用及推廣力。



- (三) 審查方式及獎項說明：由教育部籌組審查小組進行評選，分為初審及複審兩階段，國小組、國中組各篩選20隊進入複審為原則，各組取前3名(第一名1名、第二名2名、第三名3名)，以及優選、佳作、教師耕耘獎數名。
- (四) 本屆另由環境部資源循環署以贊助方式增設「資源循環特別獎」獎項，國小組、國中組各取2名，以鼓勵實踐資源循環零廢棄理念。
- (五) 辦理期程：初審報名收件自113年10月14日至11月14日止，以書面審查方式辦理；複審預計114年3月辦理，以現場展演方式進行。

四、報名資訊請參閱簡章說明，亦可至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平臺」(<https://www.greenschool.moe.edu.tw>)下載查詢。

五、旨案競賽本局亦辦理臺中市初賽，相關計畫將另案公告。

六、如有相關疑問，請洽本案聯絡窗口：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李易儒小姐，電話：07-3504455，電子信箱：

taiwangee@gmail.com。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學校(國中部)、私立國中小

副本：本局體育保健科

